丰县华山镇润丰湖水利见学游乐基地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shbz20210914001

招标人：丰县水源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苏合邦筑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14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3
1. 招标条件.....3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3
3. 投标人资格要求.....3
4. 招标文件的获取.....3
5. 投标截止时间.....4
6. 资格审查.....4
7. 评标方法.....4
8. 发布公告的媒介.....4
9. 联系方式.....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10
1 总则.....10
1.1 项目概况.....10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10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10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10
1.5 费用承担.....11
1.6 保密.....11
1.7 语言文字.....11
1.8 计量单位.....11
1.9 踏勘现场.....11
1.10 分包.....11
1.11 偏离.....11
1.12 知识产权.....11
1.13 同义词语.....11
2 招标文件.....12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12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12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12
2.4 招标控制价.....12
3 投标文件.....12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12
3.2 投标报价.....13
3.3 投标有效期.....13
3.4 投标保证金.....13
3.5 备选投标方案.....14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14
4 投标.....14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14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14
5 开标.....14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投标人参会代表.....14
5.2 开标程序.....15
6 评标.....15
6.1 评标委员会.....15
6.2 评标原则.....15

6.3 评标.....15
6.4 评标结果公示.....15
7 合同授予.....15
7.1 定标方式.....15
7.2 中标通知及中标结果公告.....15
7.3 履约保证金.....15
本项目不要求履约保证金.....15
7.4 签订合同.....15
8 纪律和监督.....16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16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16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16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16
8.5 异议与投诉.....16
9 解释权.....17
10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1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18
评标办法前附表.....18
1. 评标方法.....21
2. 评审标准.....21
2.1 评标入围.....21
2.2 初步评审标准.....21
2.3 详细评审.....21
3. 评标程序.....21
3.1 评标准备.....21
3.2 评标入围.....21
3.3 初步评审.....21
3.4 详细评审.....22
3.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23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24

第五章 工程概况图及成果要求.....30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3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38
封面.....3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丰县华山镇润丰湖水利见学游乐基地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丰县华山镇润丰湖水利见学游乐基地项目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丰县水源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丰县华山镇润丰湖水利见学游乐基地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建设地点：丰县华山镇润丰湖；

2.1.2 合同估算价：500万元；

2.1.3 工期要求：90日历天（设计方案：20日历天，配套设施供应：70日历天）；

2.1.4 其他：本工程共分1个标段；

2.2 招标范围：

①项目设计方案：1项　　②配套游乐设施：1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玩具或游乐设施生产或制造相关内容，并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及供货能力；

3.2、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供本单位近3个月参保证明及劳务合同）；

3.3、财务要求：企业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并提供2021年1月至6月范围内任意一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投标资格被暂停取消状态。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惩戒”、“中国政府招标”网站(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3.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为2021年09月14日至2021年09月18日。

4.2　投标人在获取文件时间内（早9:00至下午17:30, 节假日除外）到苏合邦筑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伍佰元/份（售后不退）。投标人购买时需携带投标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被授权人本人二代身份证（不含临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司鲜章）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2.2 资格评审标准。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 **综合评估法**，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徐州市公共资源建设工程交易平台（http://www.xzcet.com/xzwebnew/）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丰县水源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丰县丰黄路东侧水利局院内

联系人：张辉　　电话：13815365791

招标代理机构：苏合邦筑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丰县翡翠城小区一期 A4-3-101 室

联系人：仝工　　电话：15152510220

监督部门：丰县水务局规划基建科

联系人：段圣福　　电话：0516-89287239

2021 年 9 月 14 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丰县水源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丰县丰黄路东侧水利局院内 联系人：张辉 电话：13815365791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苏合邦筑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丰县翡翠城小区一期 A4-3-101 室 联系人：仝工 联系电话：15152510220
1.1.4	招标项目及标段名称	丰县华山镇润丰湖水利见学游乐基地项目
1.1.5	建设地点	丰县华山镇润丰湖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工程款支付方式	详见合同第四条付款方式内容
1.3.1	招标范围	①项目设计方案：1 项　②配套游乐设施：1 批
1.3.2	要求工期	要求工期： 90 日历天 其中：设计方案：20 日历天 配套设施供应：7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质量标准：合格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
1.10	分　包	不允许
1.11	偏　离	不允许
2.1.1（9）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澄清（如有）。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主要依据，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由于对招标文件的理解发生的误差、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没有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递交没有对招标文件诸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如果造成投标风险，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2.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截止时间	2021 年 09 月 23 日 17 时 30 分之前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布时间	2021 年 09 月 24 日 17 时 30 分
2.4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500 万元**
3.2.1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后 45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递交	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采用网银或银行电汇（必须从投标申请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或银行保函（必须从投标申请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开出）。 2、投标申请人采用网银或银行电汇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确保投标保证金电汇至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用账户，方可参与本工程投标，开标时需将投保保证金电子回单打印凭证交至代理机构确认； 投标申请人采用银行保函缴纳投标保证金时，投标有效期应在银行保函的有效期内。投标申请人在办理投标保函时,应向本工程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开户行发起保函查询通知，查询通知中应注明保函编号、保函金额、受益人及申请人。 3、本工程投标保证金金额：肆万元整。 开户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县支行 账户号：603401880001453750018938 开户名：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任何以个人或非投标申请人法人单位的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都将被拒绝接收。 5、无论任何理由，投标保证金未及时支付的，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3.4.3	投标保证金退还	1、资格审查不合格和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第二个工作日起，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中标人投标保证金，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至其基本存款账户。 2、投标人将银行保函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开标时递交银行保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函原件质押在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开具保函收据。如投标人未中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代理机构通知其凭保函收据自行取回；如投标人中标，书面合同签订后，凭保函收据自行取回。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 （2）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印章代替。
3.6.4	投标文件份数要求	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但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评标差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6.5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商务标与技术标需分别制作。（技术标效果图应彩色打印） 投标文件使用 A4 复印纸（技术标可按照其他规格）编制，并编制目录、标注页码，均应装订成册（禁止活页装订）。正本和副本封面上应清楚的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3.6.6	投标文件的包装和密封	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分别密封，具体密封要求如下： 1.封面上均应注明项目名称、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投标人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在 2021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前不得开启； 文件所有封口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
4.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4.1.2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及地点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给招标人。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丰县行政审批局五楼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1 年 10 月 1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丰县行政审批局五楼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5.2.1	开标程序	1、由招标人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即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将视为自动弃权。 3、开标会议由招标人组织并主持。 4、投标人在本工程开标会议上应出示以下**有效证件的原件，否则视为自动弃权：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时，需出示法定代表人证书和其身份证；如有授权时需出示授权委托书，同时出示受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应公布投标人名单； 6、招标人当众宣布核查结果，并宣读有效投标的单位名称、投标报价、修改内容、工期、质量、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以及招标人认为适当的其他内容。 7、异议人对涉及开标事项提出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得对开标事项再提出异议。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省评委专家库随机抽取。
6.3	评标方法	本工程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 人
7.3.1	**履约保证金**	**无**
8.5.1	异议提出的时间	招标文件异议同 2.2.1 招标文件澄清截止时间前提出； 评标结果异议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
8.5.2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	受理部门：丰县水务局规划基建科 电话：0516-8928723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异议和投诉执行苏建规字【2016】4 号文和苏建规字【2017】1 号文，书面形式。 10.2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0.3 招标人收到潜在投标人报送的有关要求答疑文件后，进行归纳汇总，编制答疑纪要，对潜在投标人给予明确回复。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及标段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招标项目的工程款支付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要求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格要求，见招标公告。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具备与联合体协议中约定的分工相适应的施工资质和施工能力；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4）联合体各方必须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应当向招标人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

（5）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担保的，应当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担保。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担保，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

参股的；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投标人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 5 年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根据需要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2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13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项目概况及需求；

（6）技术标准规范与服务质量要求；

（7）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前后相互矛盾时，以发布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书面形式提交，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投标人不在澄清期限内提出，招标人有权不予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前发送给所有投标人，但招标人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2.3 澄清文件按本章第 2.2.2 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投标人未及时查阅招标文件的澄清，或未按照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布后，招标人确需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招标人将通知并发给所有投标人。

2.3.2 修改文件按本章第 2.3.1 款规定发出之时起，视为投标人已收到该修改文件。投标人未及时通过查阅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未按照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4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根据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计价依据和办法，以及本招标文件，结合工程具体情况编制的本次招标工程的最高投标限价。本工程招标控制价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由商务标和技术标两部分组成

商务标部分：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法人授权委托书；

（4）项目投标报价书；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投标人近年来完成与该项目类似业绩；

（7）投标保证金；

（8）投标人 2021 年 1 月至 6 月范围内任意一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9）“信用中国”、“中国政府招标网”关于联合惩戒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10）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

技术标部分：

（1）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分析度；

（2）设计效果图及方案说明；

（3）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度安排；

（4）设施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5）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承诺；

3.1.2 招标文件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有规定格式要求的，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按要求提交相关的证明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采用单价合同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规定的招标控制价。

3.2.2 本招标项目的报价，应是完成本须知 1.3.1 中所述的和合同条款上所列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

3.2.3 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深化设计成果、技术研发、设备成品、基础施工、辅助材料、人力、机械、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各种税费、劳保、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投标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也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内。

3.2.4 本项目合同价格形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充分考虑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所列合同价格风险。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②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

③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④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5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自行增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6.6 投标文件的包装和密封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人递交密封后的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逾期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投标人参会代表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

5.1.2 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按要求派相关人员参加开标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5.2 开标程序

5.2.1 开标程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标结果公示

6.4.1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6.4.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拒不答复的，投标人可按照本章第 8.5 条的规定程序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及中标结果公告

评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投诉的，招标人应在 5 日内按规定的格式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投标有效期内以及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

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中标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责令改正。

7.4.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者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7.4.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同时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异议与投诉

8.5.1 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8.5.2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

当知道之日起十日内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明确的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提出书面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就第 8.5.1 项规定事项提出投诉的，应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9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table>
<tr><td colspan="4">评标入围</td></tr>
<tr><td>条款号</td><td>评审因素</td><td colspan="2">评审标准</td></tr>
<tr><td>2.1.1</td><td>评标入围条件</td><td colspan="2">投标文件存在所列情况之一的，不再进行后续评标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足额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函中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投标函中载明的投标质量标准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函中载明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人期望值：招标人期望值=招标控制价* 100 %=500 万元</td></tr>
<tr><td>2.1.2</td><td>评标入围方法和数量</td><td colspan="2">1. 评标入围方法：方法一：全部入围</td></tr>
<tr><td colspan="4">初步评审</td></tr>
<tr><td colspan="2">条款号</td><td>评审因素</td><td>评审标准</td></tr>
<tr><td rowspan="4">2.2.1</td><td rowspan="4">形式评审标准</td><td>投标人名称</td><td>与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一致；</td></tr>
<tr><td>投标函签字盖章</td><td>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td></tr>
<tr><td>报价唯一</td><td>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td></tr>
<tr><td>暗标</td><td>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的要求</td></tr>
<tr><td rowspan="4">2.2.2</td><td rowspan="4">资格评审标准</td><td>企业营业执照</td><td>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 3.2 项规定</td></tr>
<tr><td>财务状况</td><td>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 3.3 项规定</td></tr>
<tr><td>联合惩戒</td><td>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 3.5 项规定</td></tr>
<tr><td rowspan="3">2.2.3</td><td rowspan="3">响应性评审标准</td><td>投标内容</td><td>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td></tr>
<tr><td>工期</td><td>投标函中载明的工期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td></tr>
<tr><td>工程质量</td><td>投标函中载明的质量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td></tr>
</table>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无评标办法第 3.3.6 条所列情形
详细评审			
条款号			条款内容
2.3.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标：1、投标报价 40 分 2、业绩 3 分 技术标： 57 分
2.3.2	商务标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的确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
2.3.3(1)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	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其投标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 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备注：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3.3(2)		投标人业绩评分标准	投标人承担过类似工程（类似工程指游乐设备项目），本项满分 3 分。 类似工程认定标准： 自 2018 年 8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合同金额≥100 万类似工程，提供一个得 1 分； 注：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金额以合同签订金额为准。 （合同证明材料投标时须现场提供原件核查，未提供不得分）
2.3.3(3)		技术标得分应当取所有技术标评委评分汇总后的平均值为最终得分。	

	技术标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分析度	1. 对项目需求理解充分，分析准确到位； 2. 能够明示项目重点、难点及关键点问题； 3.提出符合项目需求的项目实施理念；	14 分	优得 14-10 分，良得 9-5 分，差得 4-0 分。
		设计效果图及方案说明	1.设计现场安装效果图，并附上具体解图说明； 2.提供的设计效果方案可操作性高，针对性强，规划布局优化；	14 分	优得 14-10 分，良得 9-5 分，差得 4-0 分。
		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度安排	1. 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度安排科学合理，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时间进度要求； 2. 提出的保证进度措施满足可操作性；	10 分	优得 10-8 分，良得 7-4 分，差得 3-0 分。
		设施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设施的制作、包装、保存、运输、安装等各环节的质量、安全保证措施应具体、完善；	10 分	优得 10-8 分，良得 7-4 分，差得 3-0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承诺	1. 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免费保修期、售后服务承诺、培训计划、承诺服务响应时间、技术服务力量和应急方案； 2. 售后服务方案需详尽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高；	9 分	优得 9-7 分，良得 6-4 分，差得 3-0 分。
	说明	技术部评审因素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子分项内容，投标人自行根据各评审因素编制技术标内容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3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评标入围

2.1.1 投标文件存在评标办法前附表评标入围所列情况之一的，不再进行后续评标。

2.1.2 当满足评标入围条件的投标文件超过 20 家时，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载明的评标入围方法和数量，确定进入后续评标程序入围投标人。

2.2 初步评审标准

2.2.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详细评审

2.3.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3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投标人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分工：省专家评委库随机抽取，确定评标委员会。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具有与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同等的表决权。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评标入围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 2.1 条规定的方法确定进入初步评审的投标人名单。

3.3 初步评审

3.3.1 形式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2.2.1 款列出的评审标准，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3.2 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2.2.2 款列出的评审标准，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3.3 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2.2.3 款列出的评审标准，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3.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四舍五入原因的除外；

3.3.5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按照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进行。

3.3.6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4）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5）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6）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7）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8）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未能解密且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补救不成功的；

（9）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存在明显技术方案错误、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要求的；

（10）投标文件关键内容模糊、无法辩认的。

3.4 详细评审

3.4.1 按本章第 2.3.2 规定的方法确定评标基准价。

3.4.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3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3.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3.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人业绩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3.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人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4.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4 投标人得分=A+B+C。

3.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4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6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3.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6.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是否具有竞争性进行判断：有竞争性的，按有效投标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

3.6.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单位：丰县水源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丰县丰黄路东侧水利局院内

乙方单位：

地址：

依照《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丰县华山镇润丰湖水利见学游乐基地项目

2、地点：丰县华山镇润丰湖

3、内容：①项目设计方案：1 项　②配套游乐设施：1 批

4、工期：90 日历天（设计方案：20 日历天，配套设施供应：70 日历天）

二、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元。

三、完成时间

①合同签订后，20 日内完成深化设计。

②从甲方单位交付定金之日起 70 日内完成全部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并申请初验，初验通过之日起进入试运行期，连续稳定试运行满 1 个月后由招标人组织第三方测评及安全测评，测评通过之日起 10 日内进行最终验收。

四、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为单价合同，合同价格为含税价。

2、 结算方法：□现金　☑转帐　□支票

3、 付款方式：总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元

3.1 定金：乙方在收到甲方预付款定金（合同总金额的 30%）即_____元整（大写）：_____元整之日起安排游乐设施生产，并在规定的工期内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现场安装及验收工作。

3.2 货款：乙方生产完毕后通知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70 %，即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元整，乙方收到甲方货款后 3 日内安排物流装车发货。

3.3 乙方完成水利见学游乐设施的安装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 %，即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元整。

3.4 质保金:乙方提供免费质保期为三年，质保金为合同总金额 3 % ，即人民币：

元整（大写）：_____元整，质保期满甲方应在 30 日历天内无息返还质保金。

4、 甲方每次支付款项，乙方需开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发票给甲方，甲方接到乙方发票后按照合同时间付款。

五、技术要求

（一）设计要求

1、总体主题

回归自然，注重童趣，教育科普，以人为本

2、设计定位

乙方的游乐设施设计本着尊重基地特征、营造绿色生态的理念，在场所安全性得以保障的基础上，塑造自然化、生态化、品质化的满足青少年、儿童及家庭活动的专类游乐设施，从“多元活力、便民亲民、生态自然、形象特色”四大定位要求设计。乙方单位在进行设计时，必须以使用人员安全为前提，注重游乐设施体积大小的合理性，结合丰县的城市文化，打造一个具有丰县地方特色的游乐基地。

3、设计图深化设计

乙方单位提供的深化设计应包括平面布置图、施工设计图、节点图、构造图、深化设计图纸，各项技术指标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范、标准。

（二）游乐设施要求

1、乙方单位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通过合法渠道获得，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和用户保护权且为全新原装品牌设备，货物技术参数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2、最终供货的设备，每件设备上必须带有警示标牌，标牌上需注明产品适宜使用人群，另外每个游乐区需要配置独立的指示牌，表明设备使用注意事项及应急服务电话。

3、乙方单位选取游乐设施材质，应使用优质的材质，同时结合丰县当地的气候特点。

4、所有游乐设施都必须具备完善的安全保护措施和应急处理措施，保证游客的人身安全。

5、防破坏设计，戏水产品的紧固件，连接件和覆盖装置必须满足按照生产厂家的要求安装就位后，不使用专用工具无法拆卸或松动的要求。

6、游乐设施须为全新未使用设备。设施及其辅助装置的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能准确无误地表示设施的型号、规格、制造商；所有配件应为原装配件。

7、游乐设施的材质具备检验报告的，在设备投入生产前，需提供原件给甲方单位查验。

六、项目总体要求

1.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乙方单位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乙方单位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包括项目深化设计成果、技术研发、设备成品、基础施工、辅助材料、人力、机械、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各种税费、劳保、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2、由于本项目的特殊性，甲方单位具有变动货物数量的权利，甲方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乙方单位根据自身设计提出区位内的游乐设施数量合理性地进行增加或减少，最终结算价也按照实际最终双方确定的游乐设施数量来计算，调整后的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价，乙方单位应积极配合。

3.乙方单位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4.乙方单位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其深化设计和投标文件技术方案的有关说明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甲方单位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5.乙方单位必须承诺提供的货物及各组成部分必须是完整的、全新的、功能齐全的，并且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的，符合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及配置要求的货物(包括零件部分)。

6.为了保证游乐设施的质量，甲方单位将根据实际情况派出相应人员到乙方单位生产现场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单位须无条件接受甲方单位的监督，并且为监督工作提供相应的便利。

七、包装、运输

1.由乙方单位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本项目实施地点的气候条件，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单位负责，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单位承担。

2.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天气等），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3.乙方单位应按照所签合同的具体要求、具体数量、具体时间将货物运送到甲方单位指定地点。

4.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货物外观清洁，质量及性能不低于乙方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的内容。如不符合，到货验收时将导致设备被甲方单位拒收，由此引起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单位负责。

八、安装、调试

1.设备安装过程，乙方单位必须派出项目负责人全程驻守安装现场，直至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为止。

2.乙方负责本次招标的游乐设施的基础施工，包括底座、预埋件等施工工作，安装地点杂物清理工作由乙方负责。

3.乙方单位负责设备安装现场的安全工作，应对设备、工作人员及第三者人身安全进行购买保险，以降低风险。

4.如国家对设备安装人员在资格证或上岗证方面有要求，乙方单位派出安装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

5.游乐设施在交付甲方单位使用前，必须采取措施进行成品保护，保护不力造成损失由乙方单位负责。

6.要求乙方单位必须具有良好信誉和相关实力的技术安装队伍。

7.安装调试在设备到货后 3 个工作日内开始进行。

8.所有设备均须由乙方单位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甲方单位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9.自安装工作一开始，乙方单位应允许甲方的工作人员一起参与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10.乙方单位负责游乐设施(包括所有的设备预埋)调试工作，根据所提交的验收方案和实施办法，自行组织设备和人员进行测试。

九、验收

1.游乐设施的所有机械、设计、制造和试验均应符合国际、国内有关行业标准(提供该标准的代码及名称)，并提供设备的出厂合格证。

2.本项目要求对全部设备国产、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当项目性能无法达到使用要求时，用户可拒绝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单位承担。

3.所有验收文件、测试报告、资料要提交给甲方单位以作留档备案。

4.本项目的验收以甲方单位要求的验收合格标准为准。

5.乙方单位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设备使用单位。

6.其他要求:

1)项目验收需经过第三方测评及安全测评。

2)有关测评在试运行满 1 个月后由甲方单位组织实施，若测评一次性通过，由甲方单位支付测评费用，若测评不通过，由乙方单位进行整改并重新组织测评，第二次及之后的测评所需相关费用由乙方单位支付。

7.因产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江苏省或丰县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甲方单位与乙方单位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江苏省质检部门与丰县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江苏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单位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单位承担。

十、技术服务及培训

乙方单位必须在安装现场免费为甲方单位培训操作维修人员，乙方单位为甲方单位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机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十一、售后服务

1、保修的范围及内容：乙方所安装施工的全部设施。

2、质保期：三年。

质保期内乙方单位对所安装施工的全部设施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

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质保期从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乙方单位提供永久技术支持服务，乙方单位可根据自身实力提出更长的质保期。

3.质保期内，乙方单位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维修，并且保证每季度上门检修一次，不再向用户收取费用。

4.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60分钟内。若电话中无法解决,48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如无法修复正常的，须提供备件以保证游乐设施的正常使用。非乙方产品质量和施工安装引发的事故、损坏等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及责任。对有争议的故障，先修复再商议。

5.乙方单位应配备常用零配件供使用单位随时发生故障时更换。

6.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单位或乙方单位委托的设备原厂家派员到用户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单位承担。

7.乙方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质保期满后1年内的易损易耗件的价格清单。有偿保修服务期内而需要维修或维护的，中标供应商仍应按本条约定的时间派员检查与维修，并确保优质服务和质量合格且能正常运行。

十二、工期延误

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

（1）人力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和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事件；

（2）为遵守、配合政府的法规、政策的变化或因政府部门有关机构的行为而引致的延误；

（3）非乙方的原因，如未能按时接通室内外的水、电、气等设施；

（4）其他非乙方或甲方所能预见的情况；

（5）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2、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

3、因甲方变更设计而导致工程变化的，乙方可以根据甲方的变更情况重新核定工期，甲方应予同意工期顺延。

4、因甲方工程顺延并给乙方带来经济损失或额外支出的，甲方应给于相应的补偿。工期自合同约定之日起超过二个月的，甲方需先付货款至合同总额的90%，发货前付清余款10%。并且支付乙方万分之五的货物仓储保管费。

十三、违约责任

1、因一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或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违约方应当支付合同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违约方需另行承担责任，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赔款、罚金、差旅费等。

2、因甲方原因造成场地与设计图不符，以及不符合安装条件的或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按时发货，延误时间超过7天以上的，甲方应付乙方货品延误期间内的保管费，保管费用每天按照尚未发货部分货款的0.3%支付，同时，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安装时间。

3、甲方未按期支付合同价款的，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按照应付价款的0.3%支付滞纳金。同时乙

方有权暂停施工，待甲方付款后再重新开工，工期予以顺延，且停工期间乙方一切损失均由甲方承担，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停工期间的材料保管费用、工人工资、工人住宿、乙方的维权成本等费用。

4、甲方如未按合同支付货款且逾期超过 30 天，乙方有权单方拆回已安装货品，所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全部承担，并支付乙方所有的拆除费用以及其他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赔款、罚金、差旅费等。

5、若因乙方原因，未按时完工，每逾期一日，应按未交货价款的 0.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交货超 45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未交货部分的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未交货价款 10%的违约金。

十四、争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 _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丰县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补充合同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定后，以书面文件补充，双方签章后附在合同内，补充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六、其他约定：

本项目基础预埋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十七、签订时间及地点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项目概况及需求

类别	图示及需求	备注
项目全景图	 	
项目区位图		

类别	图示及需求	备注
		
项目整体布局示意图（仅供参考）		
项目要求	水利原理的游学玩法以达到科普教育的目的	
项目开放人群	适合 3-12 岁儿童游玩	
项目占地面积	4500 平米	
游玩项目	投标方自行设计，阿基米德水戏+儿童游乐	
场地图	提供 CAD 图纸	

第六章 技术标准规范与服务质量要求

一、项目背景及概况

1.经多方考察，丰县华山镇润丰湖区域内缺乏针对儿童的活动场地，原有的设施已经陈旧，公益性缺失，在社会多方的高度重视和支持下，丰县华山镇润丰湖水利见学游乐基地项目正式启动，将利用区位优势及润丰湖风貌特色，统筹考虑湖水绿地及周边功能的前提下，从使用者角度出发设置满足不同年龄段儿童的活动空间，旨在创造一个集童趣游乐、兴趣培养、文化启迪、强身健体为一体的城市综合性儿童乐园，充分体现其中以水利原理的游学玩法以达到科普教育的目的。

2.本次项目要求合格的投标人根据项目的地理位置、项目特性等提供设计服务，同时提供与深化设计成果一致的游乐设施。所投标报价的游乐设施应是质量性能优良的产品，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技术指标的要求。

3.招标内容：

①项目设计方案：1 项　　②配套游乐设施：1 批

4.项目预算金额：500 万元

5.项目地点：丰县华山镇润丰湖

6.完成时间：

①合同签订后，20 日内完成深化设计。

②从招标人交付定金之日起 70 日内完成全部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并申请初验，初验通过之日起进入试运行期，连续稳定试运行满 1 个月后由招标人组织第三方测评及安全测评，测评通过之日起 10 日内进行最终验收。

二、技术要求

（一）设计要求

1、总体主题

回归自然，注重童趣，教育科普，以人为本

2、设计定位

投标人的游乐设施设计本着尊重基地特征、营造绿色生态的理念，在场所安全性得以保障的基础上，塑造自然化、生态化、品质化的满足青少年、儿童及家庭活动的专类游乐设施，从“多元活力、便民亲民、生态自然、形象特色”四大定位要求设计。投标人在进行设计时，必须以使用人员安全为前提，注重游乐设施体积大小的合理性，可结合丰县的城市文化，打造一个具有丰县地方特色的游乐基地。

3、设计效果图

效果图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游乐基地整体效果图；

②各独立游乐设施的效果图与结构图；

4、设计图深化设计

投标人提供的深化设计应包括平面布置图、施工设计图、节点图、构造图、深化设计图纸，各项技术指标符合国家和行业的规范、标准。

5、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在投标技术方案中提出对区位景观绿化、道路、景观构筑物、量化照明等需要融入整体主题部分的可行性指引。

（二）游乐设施要求

1、游乐设施主要为无动力游乐设施，数量和体积应根据区位实际情况合理设定

2、投标人提供的所有产品必须通过合法渠道获得，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和用户保护权且为全新原装品牌设备，货物技术参数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3、最终供货的设备，每件设备上必须带有警示标牌，标牌上需注明产品适宜使用人群，另外每个游乐区需要配置独立的指示牌，表明设备使用注意事项及应急服务电话。

4、主要材料与部件要求：

游乐设施的材料应满足国家标准要求(如《无动力类游乐设施技术条件(GB/T20051-2006)》)，如果相关国际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部件可以参考高级别标准执行:

(1)器械材质可优选钢管、钢板、不锈钢、印尼山樟木、芬兰木、进口菠萝格、LLDPE 线性低密度聚乙烯、HDPE 高密度聚乙烯，钢丝尼龙绳及玻璃钢等优质材料。

(2)所用材料均应无毒，并做防锈(防腐)、防静电、抗紫外线处理。

(3)钢管部件

钢管部件全部采用优质镀锌钢管，表面经除锈、除油、抛光后，采用环保聚酯喷末涂料进行静电喷涂处理(喷塑层厚度不小于 0.3mm)，表面光滑，抗紫外线，色彩鲜艳，不易脱落，保证产品的超强抗锈能力。

(4)塑胶部件

采用食品级线型低密度聚乙烯 LLDPE 滚塑成型，渗入抗紫外线、防静电及防脱色元素，无毒无味、安全、环保，板(壁)厚不小于 3cm，确保户外使用 5 年不老化、脆化。

(5)木结构

木结构设施所有木材必须经过薰蒸、烘干、防虫、防腐处理后，安全无毒确保户外使用 5 年不腐坏。接入地下部分采用镀锌钢地脚。

(6)不锈钢材质

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安全无毒，确保户外使用 5 年不损坏。不接受玻璃钢材质的替换。

(7)绳网类

绳子采用航海船用缆绳(含六股钢丝)，网绳直径不小于 16mm，中芯为镀铬钢丝外套胶管，爬网的网绳安全耐用，采用Φ16mm 六股钢丝船用锦纶绳，绳体无断丝，绳头无散丝，固定扣件采用钢结构。

(8)基础

游乐设备安装过程若包含基础部分施工，且基础部分施工费用已包含在投标单价中。基础尺寸以深化设计图纸为准，其强度不小于 C25。

5、投标人应在投标技术方案中提供每个游乐设施清单，清单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名称、外观图片、技术参数(包括但不限于品牌、产地、厂家、尺寸、规格、材质、部件组成数量、原材料是否具有检测报告等)、功能特色描述、数量、单位。

6、投标人选取游乐设施材质，应使用优质的材质，同时结合丰县当地的气候特点。

7、所有游乐设施都必须具备完善的安全保护措施和应急处理措施，保证游客的人身安全。

8、防破坏设计，戏水产品的紧固件，连接件和覆盖装置必须满足按照生产厂家的要求安装就位后，不使用专用工具无法拆卸或松动的要求。

9、游乐设施须为全新未使用设备。设施及其辅助装置的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能准确无误地表示设施的型号、规格、制造商；所有配件应为原装配件。

10、游乐设施的材质具备检验报告的，在设备投入生产前，需提供原件给招标人查验。

三、项目总体要求

1.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包括项目深化设计成果、技术研发、设备成品、辅助材料、人力、机械、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各种税费、劳保、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2、由于本项目的特殊性，招标人具有变动货物数量的权利，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人根据自身设计提出区位内的游乐设施数量合理性地进行增加或减少，最终结算价也按照实际最终双方确定的游乐设施数量来计算，调整后的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合同价，投标人应积极配合。

3.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4.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其深化设计和投标文件技术方案的有关说明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招标人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方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5.投标人应仔细研究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发现文件有缺漏或不一致或有不同的理解时，应及时提出让招标人补充和澄清，否则按招标人的实际要求和理解执行。

6.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的货物及各组成部分必须是完整的、全新的、功能齐全的，并且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的，符合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及配置要求的货物(包括零件部分)。

8.为了保证游乐设施的质量，招标人将根据实际情况派出相应人员到中标单位生产现场进行监督检查，中标单位须无条件接受中标人的监督，并且为监督工作提供相应的便利。

四、包装、运输

1.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本项目实施地点的气候条件，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天气等），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3.中标人应按照所签合同的具体要求、具体数量、具体时间将货物运送到招标人指定地点。

4.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货物外观清洁，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的内容。如不符合，到货验收时将导致设备被招标人拒收，由此引起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五、安装、调试

1.设备安装过程，中标人必须派出项目负责人全程驻守安装现场，直至安装完毕并通过验收合格为止。

2.中标人负责本次招标的游乐设施的基础施工，包括底座、预埋件等施工工作，安装地点杂物清理工作由中标人负责。

3.中标人负责设备安装现场的安全工作，应对设备、工作人员及第三者人身安全进行购买保险,以降低风险。

4.如国家对设备安装人员在资格证或上岗证方面有要求，中标人派出安装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

5.游乐设施在交付招标人使用前，必须采取措施进行成品保护，保护不力造成损失由中标人负责。

6.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信誉和相关实力的技术安装队伍。

7.安装调试在设备到货后 3 个工作日内开始进行。

8.所有设备均须由投标人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9.自安装工作一开始，投标人应允许招标单位的工作人员一起参与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10.中标人负责游乐设施(包括所有的设备预埋)调试工作，根据所提交的验收方案和实施办法，自行组织设备和人员进行测试。

六、验收

1.游乐设施的所有机械、设计、制造和试验均应符合国际、国内有关行业标准(提供该标准的代码及

名称)，并提供设备的出厂合格证。

2.本项目要求对全部设备国产、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当项目性能无法达到使用要求时，用户可拒绝验收，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投标人承担。

3.所有验收文件、测试报告、资料要提交给招标人以作留档备案。

4.本项目的验收以招标人要求的验收合格标准为准。

5.投标人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设备使用单位和监理单位。

6.其他要求:

1)项目验收需经过第三方测评及安全测评。

2)有关测评在试运行满 1 个月后由招标人组织实施，若测评一次性通过，由招标人支付测评费用，若测评不通过，由中标人进行整改并重新组织测评，第二次及之后的测评所需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7.因产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江苏省或丰县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招标人与中标人认为有需要，可以共同提出或分别提出质量鉴定，江苏省质检部门与丰县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不一致的，以江苏省质检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产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招标人承担；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七、技术服务及培训

中标人必须在安装现场免费为招标人培训操作维修人员，中标人为招标人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机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八、售后服务

1.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三年。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设施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质保期从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之日算起。投标人提供永久技术支持服务，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力提出更长的质保期。

2.质保期内，投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维修，并且保证每季度上门检修一次，不再向用户收取费用。

3.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 60 分钟内。若电话中无法解决,48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如无法修复正常的，须提供备件以保证游乐设施的正常使用。对有争议的故障，先修复再商议。

4.中标人应配备常用零配件供使用单位随时发生故障时更换。

5.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投标人或投标人委托的设备原厂家派员到用户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6.投标人应具备三年以上游乐设施维修经验的技术人员。

7.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质保期满后 1 年内的易损易耗件的价格清单。有偿保修服务期内而需要维修或维护的，中标人仍应按本条约定的时间派员检查与维修，并确保优质服务和质量合格且能正常运行。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投　标　文　件

（商务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务标部分：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法人授权委托书；

（4）项目投标报价书；

（5）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投标人近年来完成与该项目类似业绩；

（7）投标保证金；

（8）投标人 2021 年 1 月至 6 月范围内任意一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9）“信用中国”、“中国政府招标网”关于联合惩戒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10）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

一、投标函

1、根据你方的___（项目名称）___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的投标报价并按上述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的设计、生产、施工、安装、调试、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工期_____ 日历天。

2、我方承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3、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过程中无弄虚作假和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和串通投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4、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5、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6、_____ 。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四、项目投标报价书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						
合计						

说明：投标报价书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深化设计成果、技术研发、设备成品、基础施工、辅助材料、人力、机械、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各种税费、劳保、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投标人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也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内。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6"></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6"></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6"></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6"></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附：有效的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项目负责人简历					

附：项目负责人近 3 个月参保证明及劳务合同

六、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发包人名称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金额（万元）	日　期

备注：　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投标保证金

_____（招标人名称）：

本投标人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投标，并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转账回执

八、财务报表

九、联合惩戒查询结果

十、其他资料

项目名称：_____

投　标　文　件

（技术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技术标部分：

（1）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分析度；

（2）设计效果图及方案说明；

（3）项目实施计划及进度安排；

（4）设施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5）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承诺；